

履约验收结果公告

一、采购人名称：平阳县鳌江镇人民政府
二、履约供应商名称：温州市众惠后勤管理有限公司
三、采购项目名称：2024-2026年度鳌江镇巡防队和防爆队食堂服务项目
四、采购项目编号：MJCG240409033（重）
五、合同标号：
六、验收组织机构：
七、验收日期：2025年4月26日
八、验收结果：合格
验收人员名单：潘永印 徐明 蔡晓生 林雪 阮
九、验收评价：
整体评价： ☐ 优秀、 ☒ 良好、 ☐ 合格
分类评价：
质量： ☐ 优秀 ☒ 一般 ☐ 合格 服务： ☒ 优秀 ☐ 一般 ☐ 合格 按时交付
情况： ☐ 优秀 ☒ 一般 ☐ 合格
十、其他事项：
十一、联系方式：
（一）采购人名称：
采购人地址：
联系人：
联系方式：
（二）委托代理机构名称：
代理机构地址：
联系人：
联系电话：

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

一、验收方案

(一) 项目基本情况

采购人名称	平阳县鳌江镇人民政府	供应商名称	温州市众惠后勤管理有限公司
项目名称	2024-2026年鳌江镇巡防队和防暴队食堂服务项目	合同编号	WTCG-11N002535092202411801
合同签订时间	2024年5月6日	合同规定验收时间	2024年9-12月；2025年1月
项目类型	服务	合同金额	1209840元

(二) 验收方式与方法

验收组织方式	☐ 自行组织/ ☐ 委托代理		代理机构名称		
验收方式	☐ 一般验收程序/ ☐ 简易验收程序		选择简易验收理由		
验收方法	☐ 一次性验收/ ☐ 分段验收/ ☐ 分期验收		选择非一次性验收理由		
大型或复杂项目	☐ 是/ ☐ 否		邀请本项目其他供应商	☐ 是/ ☐ 否	
	参与验收检测机构名称			参与验收供应商名称	
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方式	☐ 是/ ☐ 否		采购人、使用人分离项目	☐ 是/ ☐ 否	
	参与验收服务对象			使用单位名称	

(三) 验收人员组成

验收小组总人数		专业技术人员人数		实际使用人数(如有)		其他验收人员数量	
验收人员姓名	工作单位		职 称 (专 业)	联系方式		备注	
叶雪	招标办			13600683172			
陈亮	综合办			15857153787			
潘春卯	镇人大工作岗			13858755855			
徐月娟	财政办			13868518990			
李晓玉	镇书记办			13868588808			

(四) 验收主要指标和标准

序号	名称	合同履行时间、地点、方式	货物型号规格、标准及配置等(或服务内容、标准)	数量	单价	金 额
----	----	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	----	-----

1	2024-2026年鳌江镇巡防队和防暴队食堂服务项目	服务	5个月	46024元	230120元
二、验收情况					
分期情况	共分 期，此为第 期验收		分段情况	共分 段，此为 阶段	
第三方参考情况说明	评价对象	评价结果	理由		签字
	检测机构	☐ 合格 ☐ 不合格			
	其他供应商	☐ 合格 ☐ 不合格			
	服务对象	☐ 合格 ☐ 不合格			
服务类验收内容及结果	评价内容	评价情况	理由	评价内容	评价情况
	服务质量	☐ 合格 ☐ 不合格		服务进度	☐ 合格 ☐ 不合格
	人员、设备配备情况	☐ 合格 ☐ 不合格		安全标准	☐ 合格 ☐ 不合格
	服务承诺实现	☐ 合格 ☐ 不合格		合同履行时间、地点、方式	☐ 合格 ☐ 不合格
三、验收结论					
存在问题和改进意见	无				
验收小组意见	验收结论性意见： ☒ 合格 ☐ 不合格				
	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： 无				
	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： 无				
验收小组成员签字： 潘柳 徐伟 杨 红 蔡晓玉					
采购人意见： 同 意	供应商确认： 同 意		签字： 红		
经办人： 负责人：	供应商盖章或授权代表签字：		联系电话：		
2025年4月16日		33032610111546 2025年4月6日			